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第六十二期 2006 年 6 月
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
No. 62, June 2006.

【問題與討論】

在台灣教文化研究的問題與問題意識*

陳光興

Problems and Problematic of Teaching Cultural Studies in
Taiwan

by
Kuan-Hsing Chen

*再次感謝賀照田、丁乃非、宋玉雯的閱讀與意見。初稿曾發表於 2006 文化研究教學研習營，台灣國立中央大學，2006 年 1 月 12-16 日，台灣中壢。

通訊地址：300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清華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服務單位：清華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email: khchen@mx.nthu.edu.tw

1.

對大學教師而言，教學本來就是一件很「個人」的事情。學生們其實不太知道老師在課堂中是很脆弱的，特別是剛剛出道、沒有經驗的年輕教師，常常會因為一堂課上的感覺不好，整天的情緒就毀掉了。所以，上課這件事關乎ego、自信心、課堂中成員互動的狀況，以及控制場面的能力。另外一個重要的前提是，大學沒有通用課本，一個老師設計的課程大綱，換了一個人不一定能教，適合一個老師上課的教學方式，絕對不是另一個老師可以照抄的，有的人可以口若懸河、活蹦亂跳，帶動大班上課的氣氛，有些人可以用電影影像、文學文本耐心的進行文本細讀：不同老師本身長期養成的習慣與能力最終決定了上課的方式與內容。

如果一般的狀況如此，那麼在大學裡教文化研究就更為「個人」了。與其將文化研究視為一個傳統定義下的「學科」(discipline)，倒不如把它當作為一個跨學科、或是反對學科清楚劃分的場域。不論是被迫還是自願參與到這個場域中的人，背景非常不同，對於「文化研究」這個場域的理解與想像也差異巨大，這些差異可以用所謂學科來解釋（如出身文學、社會學、人類學的人如何定位文化研究），也可以用個人學習的軌跡及偏好來說明，更可以用學術機構所處的地域性來說明、解釋差異。而所有這些差異背後的事實是：文化研究不存在共同認可的經典(classics)。打個不太好的比方，社會學似乎存在某種共識，你得念過韋伯、涂爾幹、馬克思的某些重要著作，才好像能夠聲稱你開始進入社會學的領域。但是文化研究不然，一般都會說柏明罕學派重要，但是如果問你哪些文本是理解柏明罕必讀的，那就要開始爭辯了。還有人會更為激進的說，文化研究不能跟一般學科一樣看待，文化研究的出現反應了既有學科分野存有大問題，所以不應該跟現有的社會科學來對照，否則西方社會科學的發生當初跟社會控制有關，是透過殖民主義移植到世界各地，因此學科分類不能被不經

過反思就認為本來就是理所當然，否則只是在知識生產的層次上自我內化、延伸、複製帝國主義的內在邏輯；而文化研究的關切本來就是在地的，各地的條件不同，所形成的軌跡也不同，所以要徹底抗拒經典化¹。

總之，討論文化研究及教學時，從一開始就得先承認這個場域中存在著龐大的差異性，因此討論很難有一致的共識。只有在這樣認知的前提下才有對話的可能性，才能讓不同的看法充分出場，也才能讓學生們從一開始就意識到，文化研究這個場域有必要得先問題化。

特別是在台灣的語境中，學術體制的設計對於跨領域是相當不友善的，跨越學科的研究與教學都必須取得既有學科的認可才能生存。到目前為止，台灣正式體制化的文化研究學術機構只有半個，交大的社會與文化研究所，一半是社會研究，一半是文化研究，這樣來算，編制上只有兩三位全職教師，除此之外，其他的地方都是處於打游擊的狀態，夾帶在其他的所系當中，極少教學研究單位會以文化研究的專長徵聘教師。講的這麼白，聽起來是很不學術的討論方式。然而，在學院待久了，你就會知道學術生產不是抽空的，是在具體的機構狀況中進行的，每一個機構又有它特定的歷史軌跡，台灣的文化研究是九〇年代以後在特定的大學機構中慢慢出現，不將機構的脈絡納入關鍵的討論範圍，抽象的來論斷文化研究教學應該如何如何，是沒有意義的。

我個人的觀察是，文化研究在台灣的狀況並不例外，亞洲乃至於世界各地的狀況大致相同，大都是在夾縫中求生存，像香港嶺南大學這樣以文化研究的招牌來建系，從大學部開始招生的，是世界上少有的特例；儘管如此，嶺南的文化研究系也不是從零開始，是在既有機

1. 的確，在後殖民論述的挑戰下，學科分類是如何在不同社會形成的，不同的社會是否該有自身的分類方式，至少當前的分類是否正當，這些問題應該有討論的空間，但是這樣的討論在台灣並沒有出現。

構中跟其他單位整編而形成的²。大多數的狀況是，不同的教師在不同的單位開出跟自己興趣有關的文化研究課程，相關的教師如果更多一些，再進一步就是組成大學部或是研究所的學程（可能是副修或是輔修），其中有一兩門必修課，其他全部以 cross listing 的方式將相關同事在不同單位開的課集中納入學程；如此一來相關所系比較沒有意見，學校當局會以很省錢的撥出一個或是半個缺，聘一個人開那一兩門必修課。說穿了，從學術機構的觀點來看，其實根本沒有太多討論總體課程規劃設計、相互搭配的物質基礎，充其量能夠勉強撐起來個學程就已經很好了，因此也就根本不可能碰到像嶺南或是交大那樣的機會，從一開始就得考慮要如何總體規劃整個系、所的課程，就算是要規劃也得配合現實：有哪些教師？專長是什麼？要如何整合專長？哪些人願意合作幫忙參與？去拜託他們會不會答應？等等，絕對不可能從一開始就把領域清楚的劃分成文化人類學、文化社會、性／別文化、青少年文化等等次領域，去招聘適當師資，最起碼到現在還沒有看到在這類搭配進去的文化研究的課程設置中，有任何共識去分類文化研究的次領域³。

指出上述的種種真實狀態，目的在於提醒我們在現階段還沒有條件過度膨脹文化研究在建制中的實力，其實在教學層次的規劃能夠做的相當有限。而關鍵的是，認識了這些具體限制，並不代表它在學院中無法起什麼作用，恰恰相反，這些限制，反而在真實運作中形成著有機的能動力，在實質上鬆動一些邊界，落實、累積在學生身上的不就是跨領域的知識實踐嗎？如果把文化研究運作成單一學科，那不又走回學科化的老路子了？所以如果實際想像的前提是，概論課程能夠提供學生一個大概的想像輪廓，然後不同老師開在她原本單位開的課

2.根據我個人的了解，嶺南文化研究系有部份的教師當初原來是在翻譯系，有些是在通識。

3.或許不少人都會有類似的尷尬，當有人問起你的專長，你回答是文化研究，別人繼續追問是什麼的文化研究，接下來你就得要費些口舌來細說了，通常也說不清楚。

是她的專長，是她的正在思考的問題，是她的熱情之所在，我認為學生學到的極可能比所謂單一學科的專業訓練更為豐富，或是至少在人文社會學科中提供了這樣的空間存在，讓某些適合如此學習方式的學生可以有此種跨學科的選擇，並在未來的持續積累中，使得跨學科的優點可以在她們的身上開花結果。

在以上所述現實的限制下，我們同時得正面的看到文化研究這個領域的快速的成長，其中部份的原因正在於文化研究本身從現實問題出發的認識論比較能夠回應世界快速的變化，這樣的變化正在徹底的挑戰學院知識的僵化區隔，相比很多疆域、面貌明確的學科，面貌不清的文化研究似乎還能夠提出論述，敏銳的回應現下各種急劇的變化。不容諱言的是，在台灣的人文社會領域中，文化研究可能是最有活力的，還有哪個學會能夠固定每個月主辦與社會議題有所關連的論壇活動？在國際學術的大環境中，文化研究並沒有成為短暫的流行風潮，而是正在逐步轉換、重組既有的學術機構⁴，國際性的學會也在慢慢建立起來⁵，在可見的未來，文化研究研究與教學人口的持續成長是大勢所趨。

文化研究在台灣大概還處於曖昧的階段，多元力量正在拉扯當

4. 這樣的例子太多了，其中澳洲是最具代表性的，如滿重要的 Melbourne University 的英文系早已改成 English and Cultural Studies；日本的許多機構也都加上文化二字；中國大陸正在將文化研究納入他的學科分類中。任教美國加州大學的奚密，在「理論革命」以來的文學研究」的一篇短文中，憂心忡忡的擔心文化研究的過度膨脹：「現今美國大學裡的普遍現象是，或在原有的文學系納入文化研究，或另創建新的文化研究系／所／中心。以筆者所在的加州大學為例，東亞系的全名叫做“語言文化系”，新成立的文化研究系有獨立的碩士和博士班，文學院的全名是“人文、藝術、文化研究學院”」（《書城》，2004 年 12 月，84 頁。各位也許還記得的話，文建會主委陳其南教授在 2005 年一月台灣文化研究學會在交通大學舉行的開幕式中，提到該考慮成立文化研究學院。我猜想大概就是以文化研究的外觀來重新整合／分類既有的人文領域。

5. 我個人參與兩個國際學會的建立，在座的 Meaghan Morris 教授是 Association for Cultural Studies (<http://www.cultstud.org/>) 現任的主席，Kim Soyoung (金素榮) 教授是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Society (<http://www.inter-asia.net/>) 的發言人。

中，在機構建制化的層次上還很難有系統的來看待。那麼，如果說文化研究的教學還是處於很「個人」的狀態，那麼是否也就意味者沒有什麼好討論的了？也是，也不是。經驗的交換總是會相互激發出來處於孤立狀態考慮不到的東西。然而，一旦進入具體的機構脈絡的討論，狀況比想像來的複雜，也很難討論。以下具體的討論設想的是，個個老師按照自己的興趣與專長開設有關文化研究的課程是難以討論的，變數太多，比較可以成為共同討論的是所謂文化研究概論或是導論的課程，分別在大學部及研究所的層次，到底上些什麼內容，這是個表面簡單、實質複雜的問題。

因此，接下來的討論我將從「個人」經驗出發，以所處的機構為背景，提出些個人的想法與看法，接下來在第3部份將提出概論課程的初步規劃。當然，得再次強調，這些想法只適合我自己開課，是在自己的能力範圍內的想像，報告給大家亦只能算是一種經驗分享。

2.

我的第一個教職是在紐約市立大學皇后學院的傳播系，當初應聘的助理教授的缺是後現代文化理論的專長，我的博士論文是做這個題目，正好符合系徵求人才的需要。初生之犢，沒有任何教學經驗，記憶中第一個學期大學部 popular culture 的課程，我開了 12 本書，都是英美流行文化當時重要的研究專著。結果當然是搞不下去，原因不完全在於參考書開的過多，而在於對於社會脈絡的認識不夠。以美國中西部以及加州大學城的學習經驗，去想像美國所有的大學生活，後來發現是相當一廂情願的。到大學城唸書的人，基本上都是外地去的，去的目的就是專心唸書，所以上課不管老師開了多少書，妳都得拼命把書唸完。到了紐約才學會有個英文字叫做 commuter school，皇后學院根本沒有學生宿舍，所有的學生都得通勤，70% 的學生都得打工，賺取學費及生活費用，唸書根本不是他們唯一的生活重心。於是，在六、七十人 popular culture 的大班課，根本沒有人有時間把

這些書看完，還別說我作為外國人得教美國小孩他們自己的流行文化，對美國大眾文化的理解都是書本上的知識，沒有在那裡長久生活建立起來的歷史感，講課講起來，想想也知道會很乏味。

課上了三分之一，學生覺得沒意思，我也沒動力教下去，那要怎麼辦？結果那堂課是我教書到現在最好的一堂課，並決定性的確定了我以後教學生命中的教學態度。當時，在跟學生談過後，決定把整個課程設計完全改變，書本全部丟開，學生自行分組，每組4到5人，每堂課三四組負責報告他們自己生活周遭最感興趣的流行文化。記憶最深的是其中兩組報告他們自己組成的garage band（車庫樂團），這時候他們一個個生龍活虎、口若懸河，討論起來有問必答，都成了專家，自己投資最深的最愛，突然變的有用武之地了。於是，上課上到後來，主客易位，是學生在教我他們真實生活中的美國流行文化；而我提供他們的課本中，唯一對胃口的是Dick Hebdige的*Subculture: the Meaning of Style*。

對這門課成敗的體認讓我得到幾點教訓：

1. 教學的內容與形式是應該因地制宜的，必須對於學生所處的生活世界有充分的認識，才能提出合理的要求，如閱讀量的大小，作業的多寡，如果你要堅持己見，不是不上道就是必然失敗⁶。我們想像的大學教育基本上都是以菁英大學為參考點，實際上差異很大，用哈佛所享有的豐厚物質基礎來丈量所有的大學是不可能的事，特別是那些不把研究所當成教育重點的學校，得用不同的方式去想像教學的內容與方法。

6. 在皇后學院的另一個慘痛經驗是媒體批評的課，我選了Edward Said的*Covering Islam*，上課時感覺氣氛很不對勁，後來才發現學生很多是猶太人，對Said巴勒斯坦的立場與觀點很有意見。沒有在紐約待過的人不知道，紐約是猶太人的大本營，學校很多的假日都是配合猶太節慶。因此，教學內容的選擇確實得對當地的「文化」有些認識。這樣說當然不是指不應該去觸犯那些有問題的文化習慣與禁忌，而是說如果不能先有足夠的認識而後找到和這些習慣及禁忌的有效互動關係，並不能真有效地達到我們所期待的建設或是破壞效果。

2. 講課是教師自己對於教學內容的理解，學生被動記筆記意義實在不大，考完試就忘了，大家想想我們從小到大抄了不知道多少筆記，上完課後來還會找出來參考的有多少？能夠以適當的方式調動學生主動的學習，以他們自己的方式、用自己的表達語言講出來的，才是他們自己的東西。這點認識影響了我後來整個教學態度，回台灣後上過我課的學生都知道，我不太有系統的講課，能講些什麼通常都是在課堂的互動中帶出來的，因此對只想坐在那聽的學生不太有用。所以，老師能夠做的是提供一個可以討論問題的空間，能夠創造一些氣氛，乃至於安全與信任感⁷，讓學生敢於在教室中自由思考。

3. 這次的經驗告訴我，動員學生積極性最好方式就是分組討論及分組準備報告。很多學生分組討論時意見很多，整班上課時就怯於發言，敢在大庭廣眾下、有自信心表達的就是那幾個，反倒是分組討論使得大家都能够充分表達意見，自由激盪出來的想法也不是一個人坐在那可以想出來的。尤其是分組報告的形式，是在訓練如何跟其他人相處，在團體內部要如何分工，透過互動的機制能夠匯集不同的想法。困難在於，分組合作其實與教育體制的邏輯背道而馳，考試、給分數，都是以相互競爭的方式把學生變成“個人”，要學生們能夠充分投入、開放自己跟別人合作在一開始時很困難，得透過團體動力克服種種障礙。日後我還嘗試過要學生分組共同撰寫期末報告，通常做的題目就會比一個人來的有趣，討論的問題也更為寬廣；唯一常碰到的抱怨是勞役不均，但是真實的社會分工也是如此，在特定的事情中，有能力的多做一些，截長補短是團隊工作必然的方式⁸。

跟一般留學生一樣，“回”台灣教書不是件簡單的事。總不能把

7.這些氣氛是很具體的感受，後來我在清華大學部的一門課，上到最後就有學生公開 come out，算是個例子。

8.我個人深信當前的社會運作已經走向團隊，個人無法成事，要如何走出個人主義的教育方式其實是很大的挑戰，牽扯到整體的配套措施，例如人文學科是否容許兩三個人一起提一份碩、博士論文？這樣的入學考試要如何考？但是我們的社會中確實有非個人主義的實踐資源，透過團體的力量在運作。

台灣學生當成美國學生來教吧，特別是教文化研究，得跟在地社會連結起來。也許這會是所有留學生共通的問題：要怎麼樣才能「回家」？對理工科的人而言，或許還簡單些，教學內容的社會脈絡性不是那麼強，但是對人文社會學科的教師而言，都得經過一段時間的調整與反思——當然也沒有人會討論這些尷尬的問題。第三世界的留學生學成歸國，通常想像自己對於過去成長的社會不陌生，其實不然，離開了五年、八年、十年，台灣社會一直在變，同時你自己也在不停的改變，很多是無意識的受到你留學所在地的那個社會的影響，如何回家，最為關鍵的就是怎麼重新認識這個社會，把自己可以擺回當下的變動當中，而不是自以為是的以為用學來的幾招就能輕易的解釋所重新面對的社會。什麼時候才“完全”回家，有可能真的回家嗎？回家的程度、早晚，因人而異，也有些人根本就沒有回家，也從來不打算回家，當然，還有很多人是無家可歸足⁹。

剛回來的學人總是一頭熱的要把自己在海外學到「最前進」的知識教給學生，有些甚至把自己在美國唸研究所的課程大綱照本複製，在普遍主義的遮蔽下美國學院流行的東西就這樣帶到台灣的課堂了。我回清華文學所開的第一門課是後現代文化理論，在大學部開文化批判。文化批判的課在記憶中還比較好處理，那時正是台灣文化批判運動的浪頭上，大部分上課的材料都直接來自報紙副刊或是雜誌，可以貼近變動中的社會現實進行討論；這樣的選擇教材一方面是在幫助自己回家，通過與學生的討論知道這個社會怎麼想問題，另一方面雖然不是在提供大學部同學文化研究的基礎課程，最起碼讓同學們通過閱讀，被組織、參與到社會的變動當中。

9.這是個不容易談的問題，牽扯到層面太多，在此無法充分討論。我1989年回台，至少花了十年才回家，但是也還不能說完全進入這個社會。在知識上，很多人找不到自己認同的家，也就是在中文的環境中找不到足夠的資源，讓自己可以感覺“在家”，我猜想做性／別及同志研究的人這種感受特別深，往往需要持續依靠留學時期的歐美資源，而這些都還沒有成為在地資源的構成。

比較難的是研究所的課，當初在留學後期研究後現代理論，除了是被那時候美國的學術風潮掃到，也很清楚地意識到是在透過後現代論述去理解西方社會所面臨的歷史變動，但是在台灣教這樣的課，學生的目的也是只在理解像美國這樣的社會嗎？如果不，讀這些東西的動力又到底是什麼？對我個人而言，真實的狀況是，剛寫完博士論文，後現代文化理論是最貼近的研究，除此之外，還準備好可以教什麼其他對學生有幫助的課程呢？後來上課的狀況當然不是很好，在美國上這樣的課，預設了很多已經有的生活經驗，或是學術界所處的知識狀況，而這些東西要讓台灣的學生進入，是很困難的，一旦把原來預設的東西拿掉，很多相關理論論述的背景與參考點都不能那樣視為理所當然，我自己都講不清楚，也沒法「翻譯」成中文，又如何能夠期待學生能夠真的進入？

從返台的第二個學期開始，我的教學進入了下一個階段，就是開設文化理論導讀的課，把一些重要的文章、重要的作者、重要的分析概念，提供給想要進入這個領域的學生。準備這樣的課是很費力的，要花上很多的時間去閱讀自己以前不管的背景知識；唸書跟教書是兩回事，要把所謂理論的複雜性能夠清楚的解釋讓學生理解，不是當初唸書會思考的問題，而現在你如果用理論語言說了半天，學生不懂，那不是很挫折嗎？所以很大的工夫花在準備上。我教過兩三次這樣的課，第一次還好，但是同時發現對自己而言上這種課「純屬服務」，當然可以去把一些概念講清楚，而教了一、二次以後就開始有些乏味。最為關鍵的是，我慢慢開始沒法說服自己台灣的學生為什麼要唸這些所謂的西方理論及概念？不唸這些會怎麼樣？對學生的思想有啓發嗎？跟「我們自己的」知識傳統之間有什麼銜接？可以有什麼累積？否則別人在引介西方右派理論，我們只是在引入西方左派理論，骨子裡不是在做同樣的事嗎？了解分析我們自己的社會，非得要這些引進的東西嗎？這是在教學的層次，同時在我自己的研究與寫作也都面臨轉換，我越發覺得進行具體的分析不必然要經過這些概念，也能

夠把事情說清楚講明白¹⁰。

回想起來，這些問題都是在本土化運動的風潮中的提問，個人的就是政治的，學術生產總是不自覺的被包在大的情勢當中。如果說我個人當初研究理論是被包在美國學院八〇年代學術運動的氛圍當中，那麼九〇年代在台灣就會被本土化運動所籠罩。本土化運動對於知識的正面挑戰，就在於釐清知識生產與社會的關係，把我們從對於美國學院學術不自覺的認同拉回台灣的現實，你讀的偉大理論如果不能解釋、貼近歷史的真實，那你只好去跟那些想像的人對話了。學界確實有這樣的講法，我們的論述及研究是在跟傅科、哈伯馬斯、德里達對話，但是真是這樣的嗎？這樣就比較具有解釋力嗎？

在這樣的思考下，進入了在第三階段的自我改變。教的課程基本上分成了兩個相互交叉的方向，一條路線是跟自己的實證研究直接相關，透過實際研究理解台灣社會的歷史變化，另一條路線是向第三世界及亞洲轉向，期待彌補一塊知識上的空白，別人不教的我來教，在長期引進西方知識的結構狀態之外，讓對照點可以更為多元，放在台灣的知識環境中是想要提供多一些的思考方式¹¹。這樣的轉化背後涉及的思考是：

1. 知識的取得到底是不是堆積式的（accumulative）？一定得念完A才能念B，這樣的講法某些時候成立，一旦真是這樣來操作，就變成不可能了，很少有老師從盤古開天說到今天。這麼說當然不是簡單的翻轉，想要論斷知識是完全隨機的。老師能做的充其量只是在打開一扇窗戶，學習的人得有充分的直覺去感受哪些是自己想要追究的問題，才能繼續深化自己閱讀選擇背後的考量。

2. 在研究所的教學，老師如果只是為學生提供專業學門該有的

10. 猜想這一段會引起些爭議及誤解，我的目的不是在抗拒西方理論，而是在個人研究教學歷程中提出相當嚴肅的問題，只是或許累積還不夠，問題無法說得很精準。

11. 後來長期上我課的學生都在開玩笑，「消費與文化」與「亞際文化研究」這兩個課號一直重複，內容卻一直在變，但是他們不能選了，因為選課號不能重複。

知識，但是對於上課的主題沒有熱情，那種課不上也罷。我個人的體會是，弄到後來上些什麼實在不重要，可貴的是學生要能夠感受到的是老師對於知識的熱情，而啓動這樣熱情的方式不外乎讓老師自身關切、正在思考研究的主題，能夠跟同學一起分享與討論，教學相長的意思大概就應該是如此。

3. 所謂理論有其自身的內在邏輯、語言規則，其中一種教學方式不是去教抽象的概念，而是讓學生閱讀好的具體分析，在分析中碰到理論概念再進行闡述。特別是在文化研究的領域中，最具影響力的著作都是具體分析的著作，我們為什麼不逆向操作，讓學生在閱讀具有清楚分析對象的研究中去理解理論的作用？這個信念構成後來上課選擇閱讀材料的原則，除非實際上有必要，我不會以概念先行的方式去教理論。

必須要說清楚的是，能夠有自我調整的時間與空間，跟不同的人在機構中的處境有關。我一路拿的學位都是傳播，回台灣後如果去了傳播所系，狀況會完全不同。1989 年起授聘的清大文學所，當初這個所就是標榜跨學科的特點，在外文組部份新找來的幾位人都不是做狹義的文學研究¹²，而我的知識幾乎跟文學無關，也正因為無關，所裡也不太管我教什麼，只要每個學期有課開出來就夠了。1996 年文學所裁撤，我們幾個人的教職被放到外語系，如此一來位置就更為邊緣，丟掉了原來跨領域的理念，在外語系該如何被擺放，問題至今不斷。除了被要求每學期要教一門所謂服務課程（大一英文，大二會話等），系裡一般不太管我們開什麼其他的課，雖然有時候也會說外語系怎麼可以開這樣的課；久而久之，在正式的文件中系內也出現了文化組，把我們幾個擺在其中¹³。我要說的是：正是因為處於機構的邊

12. 在那個時期幾乎同時一起去清華的同事陳傳興專研精神分析、電影及藝術理論，于治中的專長則是符號學與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理論。

13. 這段歷史說來話長，但還沒有到能夠討論的時機。雖然被分入文化組，在教學層次卻沒有實質的意義，因為大學部及研究所的教學沒有這一分類，因此也就沒有自己的學生。

緣位置，也才能容許有時間及空間進行調整與安排，不是太需要跟其他的課程有群組式的搭配，這樣的特殊狀況不是一般教書的人的共同經驗。

大約在 2000 年起，上述的情勢逐漸發生變化。

坦白說，清華的文化研究發展的相對比較早。在文學所時期（1989-1995），有兩個領域顯得比較突出，一個是台灣文學，一個是文化研究。或許因為政治形勢的變化，清華早已成立了台灣文學研究所，台灣文學有如春筍一般在從南到北的大學中一個一個的建立起來，現在面臨的窘境是找不到專業的師資。相對而言，文化研究九〇年代初期建立了沒有任何人員編制與固定經費的亞太／文化研究室¹⁴，不牽扯到任何教學任務，主要辦各類的學術活動，到了九〇年代後期成立的文化研究學會一開始就放在這個有空間無資源的單位中，*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刊物也以此為編輯部。

九〇年代末期，清華人文社會學院內部開始提出大學部大一大二不選主修，大三大四選學程之類的想法，受到教育部的支持，於 2002 年開始正式運作。在當時的提案中，除了院內既有的研究所形成學程主修之外，也列入兩個所謂新興領域，一個是性別研究（由性別與社會研究室負責），一個是文化研究。到了最近兩年，大三學生開始出現了，文化研究學程必須兌現，得開出些課程。

幾乎在同一時間，教育部推動大學合併，成立了台灣聯合系統大學（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把中央、陽明、交通、清華四個學校劃入，部份的目的是在加大體積以提升國際排名。台聯大成立就得做跨校合作的事，但是學術合作其實是很困難的，機構之間本來就有競爭關係，學校之間也有歷史的情結，除非有資源在那做誘因不然沒有整合的動力。前面已經說過，文化研究跟其他學科不同，當初文

14. 漢城（現改為首爾）大學教授姜明求在一篇文章中提及，清大亞太／文化研究室是亞洲第一個文化研究相關的學術機構。

化研究學會成立就不是權力機構，不是學術資源分配的場域¹⁵，用劉紀蕙的話來說，學會是各個學科有尊嚴的邊緣份子的集散地，有了過去合作的歷史經驗，在這個環節中就變成是優勢之所在。於是交大社文所主導，中央性別為動力，清華亞太配合，共同提案成立台聯大文化研究碩博士班跨校學程¹⁶。

這是一個行政上相當複雜的合作，不僅牽扯到三個學校下面的不同單位，提案要如何審議都不是很清楚。我個人雖然從頭參與，但是碰到行政細節就被擊敗，常常處於體制內狀況外，清華方面主要推動的是宋文里教授，他有豐富的行政經驗，知道學校體制的運作邏輯，這件事才能繼續在清華發生。真正有能力把事情一步步搞定的是劉紀蕙及何春蕤，她們在自己的校內有一定的份量，提案學校也會尊重。記憶中案子由交大提出，台聯大的教務長聯席會議同意，各校執行，分成三個校區上課。如此一來，就跳過了各校內部的複雜的程序與關係，最後清華部份是亞太研究室負責協調師資及課程的開出。比交大及中央晚了一年，清華校區的學程在2004年九月正式開幕，唯一不同的是清華部份有大學部。

說了半天，其實才要開始慢慢進入正題。是在這樣的背景之下，我們一些人才被捲入，得去思考一旦有了學程得要如何安排與設計¹⁷。沒有學程之前，是處於絕對個人狀態，你替你自己開的課負責就好了，現在得面臨多方來的期待與要求：對體制，你總得把課程系統化，對學生，你得更有良心的讓她們學到些紮實的東西。但是現實

15.我個人認為台灣的文化研究學會能夠持續有活力的原因正是因為沒有資源與權力，願意參與的人都還有些連帶（solidarity）的感覺。我個人的經驗中，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Society 與 Association for Cultural Studies 也大致如此，多少反應出文化研究在不同脈絡中所處的狀態。等到哪天，這些機構會去壓抑別人成為權力場域時，那就是該離開的時候了。

16.記憶中我們有企圖聯繫陽明的朋友能夠加入，但是他們好像在校內沒有搞通。

17.我猜想到處文化研究機構的形成都有些類似的故事，清華及台聯大的例子不特殊。

是，學程沒有自己的師資（清華的狀況是，如果有也不知道該擺在哪個所系，因為沒有正式的對口行政單位），想像了半天做不到有什麼用？於是，我們花了些工夫先去進行串連工作，拜託相關的同仁願意以 cross listing 的方式，將她們自己在本所系開的課掛在學程內，如此一來可以有較多的課學生可以選擇，然後再去拜託所系主管們同意這樣的做法。剩下的就是最為棘手的必修課程，具體的說就是大學部與研究所的文化研究概論課程。

坦白說，文化研究概論要教什麼我個人從來沒想過，在研究所唸書期間也沒有上過這樣的課，現在被迫得想這個問題，在清華相關的兩個學程，大概逃不掉，遲早會輪到在大學部及研究所開概論的命運，那要教什麼？是在具體機構的變動過程中，這樣的問題出現了。

3.

一九九九年為了國科會第一次召開文化研究回顧的會議，我曾經寫過一篇文章〈文化研究在台灣到底意味著什麼？〉¹⁸，其中初步指出文化研究在台灣形成的三條線索，包括中文書寫的文人傳統中的文化論述、八〇年代以後知識界流行的批判理論，以及八〇年代中期以後與社會、政治運動緊密聯繫的文化批判的浪潮。當時提出這樣的立論，是在說明文化研究在不同的地理空間有其自身的歷史基礎，否則無法解釋在各地所呈現的差異；更重要的是，它不是孤立在學院內的活動，而是積極參與社會變動的過程。今天重新來看，當時的論述當然有很多可以修正的地方，但是基本的思路對於文化研究課程事實上是有暗示的。前面已經說過，教學的內容因人而異，得是教師自己有熱情去教的，那麼從我個人所受到薰陶的批判傳承來看，我認為文化研究概論的基本任務是讓學生能夠進入、座落在「我們自身」的知識

18. 陳光興（2000），〈文化研究在台灣到底意味著什麼？〉，《文化研究在台灣》，陳光興編，台北：巨流，7-26。

傳統當中，它的歷史縱深至少是以二十世紀現代文化批評為基體，如此才能讓學生有歷史感的看到文化論述譜系隨着大環境在改變，最後能理解自身的知識處境是擺放在前人的軌跡當中，以此為起點繼續前進。沒有自覺的歷史感，學術思想不過就是一波波流行風潮，隨時可來，也隨時可以丟棄。

這樣的設想當然很容易以自閉式的本土主義來理解，關鍵在於如何理解「我們自身」的知識傳統。在〈亞洲做為方法〉這篇文章的結論中¹⁹，我試圖提出台灣在歷史進程中所處的位置，其中的核心論點是：台灣處在幾個生活網絡中，台灣在地、兩岸關係、華文國際、亞洲區域、全球場域，這幾個交叉重疊、構成全球化的路徑與軌跡是台灣客觀存在的網路，但是在知識生產上卻閃過這些關鍵的思想資源，化約到以美國學術體制為依歸，這是二次戰後學術發展最大的錯誤。我的意思是說，台灣從來就不是、也不應該自我封閉，而是應該相當廣義的來理解「我們自身」知識傳統的多重資源，但是不管是如何廣泛的理解也無法脫離上述的軌跡來看待，更不能丟棄豐富的文化思想資源，完全跟著美國學院走。過去半個世紀這樣走的結果最後造成的是幾乎沒有學術思想的傳承與積累，以美國學院的問題與概念理解我們自己的問題，其實不能夠貼近、掌握台灣社會的真實處境；沒有學術的積累，從我們自己一直到我們的學生都很自由、很沒有包袱，不需要在我們老師輩的問題意識下繼續深化。再碰上九〇年代後半以後的學術官僚的管理主義，以國際競爭力為前提，結果在根本上掏空人文思想的深度。何以造成這樣的後果有複雜的歷史原因，但是我們得面對學術生產美國化已經走過頭了，必須得重新接上被擋置的思想資源的嚴重局面。

空講沒用，現在具體提出我課程規劃的想像：
文化研究概論，大學部

19.陳光興（2005），〈‘亞洲’做為方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57期：139-218。

十六週，每週三小時

- 第一週 課程簡介
第二週 魯迅的小說
第三週 魯迅的評論文字
第四週 楊逵的小說
第五週 陳映真的小說
第六週 陳映真的評論文字
第七週 侯孝賢的電影
第八週 文化批判（八〇年代末、九〇年代初的報紙副刊）
第九週 文化批判（《人間雜誌》、《戰爭機器》、《島嶼邊緣》）
第十週 台灣當代女性主義及同志文化批評
第十一週 台灣當代族群／民族主義論述批判
第十二週 香港及中國大陸當代文化論述
第十三週 香港及中國大陸當代文化論述
第十四週 東亞文化中的美國性
第十五週 台灣當代流行文化的評論與研究
第十六週 香港電影、韓流與日劇
文化研究概論，研究所

十六週，每週三小時

- 第一週 課程簡介
第二週 魯迅與現當代文化研究
第三週 楊逵與殖民地文學
第四週 陳映真與第三世界文學
第五週 文化批判與社會運動（以《自立早報》副刊與《島嶼邊緣》為中心）
第六週 法藍克福學派（以文化工業論述為中心）
第七週 柏明罕學派（以霍爾的轉變為中心）

第八週	柏明罕學派（集體研究：女性、青少年、少數民族、勞工）
第九週	法農（第三世界、殖民主義與精神分析）
第十週	Subaltern Studies (Guha and Chatterjee)
第十一週	文化研究在台灣的實踐
第十二週	文化研究在台灣的實踐
第十三週	華文世界的文化研究
第十四週	華文世界的文化研究
第十五週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第十六週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這兩門概論的課對於大學部及研究所的不同層次分別提出初步的想像。按照過去的教學的經驗，上課內容會不斷的調整，一則得看同學們的反應，二則在不斷的變動中，教書的人也不會因重複而感到無聊。基本上這樣的課程安排是我個人能力範圍內可以教、也有動力去教的。

具體的說，對我個人而言，在台灣教具有批判性的文化研究該以中文本身現代文化批評的知識傳統為立足點。在此前提下，我認為魯迅、楊逵、陳映真都是跳不過去的，他們的文化論述提供了我們今天繼續推進的歷史軌跡。

大學部概論課程設計要讓入門的學生知道，文化研究在台灣是根植於我們自身的知識體系，在歷史的進程中與社會的變遷緊密接合；它雖然在一九九〇年代才以文化研究的符號進入學院空間，但是它暗示了在此之前的文化實踐。與一般概論課程不同，本課程的所有閱讀的文本都不是介紹性的，也不是以分析概念為主軸、而是不同時期的作者具有代表性的文章。為了顧及同學的學習，選讀的素材包括不同文類，如小說、電影、評論、音樂等。大學部導論課程的設想是在大三，也就是同學們已經上過了清華人社系所規劃的基本課程，包括歷史思維、批判思考、文學概論、社會學導論、人類學導論等等。也就

是說，文化研究概論不是孤立的課程，實質上會與其他課產生互動的關係。除了這些課之外，我會特別希望選文化研究學程的同學能夠多多利用中文系的資源，去深化文史哲傳統的知識——講句會被人罵的話：我們的社會科學的知識與研究，如果沒有文史哲為基礎，會是沒有厚度、沒有人文精神的；我會希望她／他們跟我們這一代人不一樣，能夠對於五四新文學與文化運動有充分的認識，對於整體東亞區域的現代史有宏觀的理解。我會希望他們有機會能夠去上院內專精西方批判理論（精神分析、符號學、結構主義、女性主義、現象學、詮釋學等）同事們的課，慢慢找到接近自身興趣的分析方法以及貼近於自身知識情感的思惟模式。

研究所的概論課程一方面將文化研究放在中文的知識傳統當中，另一方面則向外延伸，我個人的偏見認為入門的學生至少得知道法藍克福學派的文化工業論述，以及柏明罕學派的文化研究在學院中形成跨領域的關鍵貢獻，特別是以霍爾為中心在當時帶動的集體研究路線，是非常值得我們承續的。閱讀法農與 Subaltern Studies 是在經我們自身的處境聯繫到第三世界，透過法農我們可以進入第三世界地區所存在的殖民主義問題，通過 Subaltern Studies 我們可以看到第三世界至今的主要人口農民與政治、民主想像的關連²⁰，也是將視野打開，補足都會／城市為分析想像的不足。「華文世界」與「亞際文化研究」不只是在提供更多的思想資源，也是在知識上把我們放入這些脈絡中來自我定位，同時能夠開展出更為豐富的對照空間。「文化研究在台灣的實踐」的部份是在讓學生知道到目前為止，我們自己到底做出來了什麼東西，發展出什麼重要的問題意識，出了什麼問題，缺了哪些關鍵的層面。課程中所提及的每一個主題其實都可以開出分別一整個學期的課程，而事實上是不可能的，我個人能做的也只是從自身對於當前情勢的迫切感，開設較為集中的課程。

20. 在亞洲，如中國大陸、印尼、印度這些地區，農民人口的比率高達 60% 以上，而文化研究至今似乎很少與農業人口所構成的文化狀態有關。

這樣的課程設計當然是在與當前台灣的知識狀況進行對話。在台灣教文化研究的問題可以聚焦在兩個相互糾纏的面向上進行討論，一個是知識傳承本身的具體問題，這於是牽扯到第二個難以迴避的統獨問題，乃至於省籍爭議。

要閃躲這些問題最好的方式，就是在選材上全部用歐美的資源，大學部的概論課程可以用英美已經做出來的課本，研究所也可以很容易找到市面上幾本英文的文化研究讀本，這樣做是最沒有爭議的，台灣其他的社會科學也都是這樣教的，再加上在普遍主義大傘的保護下，說知識本來就不該分什麼西不西方的。也就是你用英美學院的材料，沒有人會說你不愛台灣，但是，一旦你用了魯迅，就有人會（偷偷在心裡）問你魯迅是中國人不是台灣人，為什麼文化研究概論要用魯迅？一旦你用了陳映真，就有人會說，陳映真是統派，你不用獨派只用統派作家就表示你自己也是。這就是當前台灣學術生產的問題與格局。

（但是如果跳脫這樣的格局，這裡的提案其實暗示了一個普遍性人文社會學科教學方式的另類方向：社會科學領域的概論課程，不必然是用那種教課書（text book），目的要學生抽象的理解社會是什麼，社會組織是什麼，什麼是文化資本，等等，而是讓學生讀到那些經典代表作，是對於自己社會已經做出批判性的具體分析，從這些文章中再去講解作者如何使用分析概念。也就是我們得大膽地挑戰既有教學中的自我殖民性格，挑戰未經思索就接受既有學科分類的適當性，尋求知識上的另類操作方式。）

我知道這是很敏感的知識生產與政治的關係，在台灣目前到底有沒有討論的空間都不是很清楚。但是如前所述，實際上學術體制跟政治體制之間在台灣的實踐當中，具有明顯的共構關係，我們很難不理會政治問題，從國民黨到民進黨都是透過國家機器介入／主導學術方向。需要被反省的是：以前我們批評國民黨時期的御用學者，今天很少人把立場清楚的獨派份子同樣的冠以御用之名，但是做的事情卻是

相當一致的。在這樣不斷再生產老問題的情勢下，如何找到批判性知識分子的“獨立”空間，不為政權的更替所制約，是台灣的批判學術能否繼續挺進的關鍵。

在這樣的前提下，考慮知識生產的基體問題如果能夠超克政治上的統獨立場，問題相對來講就變的很簡單：在台灣的批判學術可以丟掉中文知識生產的批判傳承嗎？這個現代知識傳承，立足於民間，本身不受制於民族國家的統攝，不以知識服務政治為目的，而且與國家權力存有長期的緊張、批判關係，從這樣的觀點重新連結中文既有的思想資源是必然的方向。把話再說的清楚一些，不管你如何去政治上去中國化，你想要在學術上也丟棄中文自身的思想傳承，那是相當愚蠢的。再打些不好的比方，美國獨立了就得在學術及文化上剷除早已內在於自身的歐洲思想的基體嗎？孟加拉獨立了，就得割斷泰戈爾深厚的影響力嗎？新加坡 1965 年才宣告獨立，那麼只有這五十年在新加坡這塊土地上生產出來的思想才算嗎？

4.

文化研究的學院建置化過程不能夠只以學科內部發展的動力來看待，必須擺放到更為寬廣的知識狀況中來理解，才能夠看到它所處的位置及可以產生的積極作用。我個人認為目前各地所面臨的共同問題就是新自由主義全球化對於知識生產所造成的嚴重後果²¹。落實到具體的層面，最為關鍵的危機有兩個：一，崇尚英文出版，目的基本上是在跟美國學界接軌，而效果上是在貶抑所有其他的語文，在長遠上將掏空世界多元化的構成²²。二，更麻煩的是，具有反思社會、具有

21. 參見反思會議工作小組（2005），《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鑑》，台北：唐山，台社論壇叢書 04。

22. 這裡不是反對用英文出版，而是反對以制度來認可英文的優先性。更為細緻的分析，請參照陳光興／錢永祥（2005），〈新自由主義全球化之下的學術生產〉，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鑑》，台北：唐山，3-30。

批判性的「思想」，正在慢慢被逐到學院人文教育的門牆之外，保留下來的是拔掉虎牙、具有高度工具主義性質、服務於產官學界的所謂專業學術，這也就是所謂專業學術與人文思想的分道揚鑣，說的更嚴重些，最後的結果極為可能造成的是「思想」的退場。

在台灣乃至於在華文世界從事學術研究，我們不太可能只是為了學術體制加重計分，完全用英文書寫而丟掉中文，換句話說，中文書寫不會被英文所取代。關鍵問題在第二個層次上，文化研究今天所盤據的空間恰恰是要保存一個人文思想的地帶，不能被專業優先性所吞噬，不能以各個學科的內部遊戲成為首要關切，與社會與歷史的互動與銜接都成為次要；這正是文化研究的認識論所提供的操作空間：對於社會的分析、理解與介入是前提，而不是在求學科本身的獨立自主，所以它的 commitment 不在學科。也正是因為學術體制所劃定專業化的大方向，提供了文化研究這個場域存在的契機與動力。在中文的知識傳統中，原本就沒有那樣清楚的劃分，思想與知識之間是相互開放流動的，所以，文化研究的場域是要保留知識互動的非專業化空間，在看到專業學科所造成的問題之後，我們該堅持的是持續的跨學科、反學科，聯繫、介入社會與歷史。

在亞洲各地，文化研究之所以能夠在當下成為青年學子的某種想像出路，反映的正是對於既有學術生產體制的灰心，將可能性投射到這個至少目前還算開放的空間當中²³。坦白說，這種壓力很大，我們這些以文化研究為工作場域的份子，到底可以開啟多少的批判空間，目前還很難預估，只能硬著頭皮繼續前進。

(2005 年十二月初稿，2006 年四月底定稿於新加坡國立大學亞洲研究院)

23.我個人到處跑的體會是，這樣的現象在中國大陸、印尼、日本等地特別強烈。